

韩月琴：读书成就更好的自己



图片由本人提供

■本报记者 尹晓玉
见习记者 张赢

“我出生在农村家庭，从小就喜欢读书。”近日，召陵区万祥街小学教师韩月琴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是读书改变了她的命运。

小学五年级时，韩月琴在《小学生学习报》上发表了一篇作品，赚到了人生中的第一笔稿费。虽然只有三块钱，但她更加坚定了要终身坚持读书、影响带动更多人读书的信念。初中毕业后，韩月琴考入师范学院。求学期间，她阅读了大量文学书籍，并发表一些作品。毕业后，韩月琴成为一名人民教师。工作之余，她坚持大量阅读，并不断撰写读书心得，先后在《奔流》《河南工人日报》《漯河日报》《盐城晚报》等报刊发表作品十多万字。

读书能带给人什么？韩月琴说：“读书能足不出户而游千山万水、与人素不相识可促膝谈心。”

“通过读书，我结识了一群志同道合的文友。大家由陌生到熟悉，相处得如同亲人。闲暇时，我常常以书会友，其乐无穷。”谈及读书的收获，韩月琴说，年少时，她经常因为一些小事与亲友发生矛盾，读书让她性情日益温和。“读书的过程也是自我修行的过程。持续阅读，可以增长见识，看见更大的世界，体会不同的人生。”韩月琴笑着说。

韩月琴是水韵沙澧读书会会员，经常利用业余时间参加各种读书活动。

在她的带动下，两个儿子都养成了爱读书的好习惯。现在大儿子远在湖南上大学，经常与妈妈通过微信交流读书心得以及文学写作方面的问题。二儿子上小学一年级，经常利用课余时间安静读书，每天晚上完成作业后还要认认真真看几页书才满足。韩月琴说，这些都得益于孩子爱读书的良好习惯。

在学校，韩月琴既是老师，也是学生读书的领路人。她告诉同学们，书籍是世界上最优秀的老师，并经常和孩子们聊与课文内容相关的书籍、聊作者的逸闻趣事，培养他们的阅读兴趣。孩子们也总想与她分享自己读过的有意思的书。作为一名语文老师，大量阅读让韩月琴在教育教学中更加游刃有余。一批又一批学生在她的引导下，文学素养得到逐步提升。“我每天手不离书。很多学生受我影响爱上了读书和写作，变得更加自信和阳光。”韩月琴说，这让她深感欣慰。

带动了家人、带动了学生，韩月琴并不满足，同事和朋友也被她拉进了读书会，和她一起参加读书活动。每次有新的活动预告，她都会第一时间在办公室和朋友圈“宣传”，带动更多的人去读书并分享读书心得。

韩月琴告诉记者，她刚读完《最美是云南》。虽然没有去过云南，但她通过读书领略了云南独特的风光，了解了当地别具一格的风俗。最近，她在读冯杰的《闲逛》，打算去开封一趟，感受一下书下的生活。

三毛在《送你一匹马》里说：“读书多了，容颜自然改变。许多时候，自己可能以为许多看过的书籍都成了过眼云烟，不复记忆。其实它们仍是潜在的。在气质里，在谈吐上，也可能显露在生活和文字里。”这是韩月琴最喜欢的一句话。读书让她的内心更加充盈，渐渐成就更好的自己。



书香润万家 奋进新时代

“全民阅读·书香漯河”推荐书目



《读懂新质生产力》 黄群慧 著

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新质生产力已经在实践中形成并展示出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力、支撑力，为我们在新发展阶段打造发展新引擎、增强发展新动能和构筑国家新优势提供了重要指引。本书作者——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黄群慧教授基于多年研究成果，从系统论视角，以“要素—结构—功能”为基本分析框架，围绕科技创新、新型工业化、产业链布局、新型生产关系、高质量发展与中国式现代化等关键议题，深度阐述了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和路径，为读者深刻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机遇提供了重要参考。

《我那些成长的烦恼》 梁晓声 著



本书是当代著名作家、茅盾文学奖得主、“知青文学”代表人物梁晓声首度回忆自己少年时代的长篇自传体小说。成长是一个不断自我纠错的过程，也是一个逐渐明白责任的过程。大多数情况下，自我纠错并非愉快之事，故每个人都必须面对那些“成长的烦恼”。平凡的是日子，不平凡的是成长中的那些烦恼。本书所讲述的就是作者梁晓声的“成长的烦恼”。

《读史有智慧》 冷成金 著



作者冷成金以智论史、以史说智，通过生动有趣的历史典故、人物故事说解历史中的大智慧，分别有深刻的儒家智慧、圆融的道家智慧、超脱的佛家智慧、严苛的法家智慧、纵横家的博弈智慧、兵家的战略智慧、阴阳家的自然哲学智慧……全书将历史的浩乱兴衰、人物的成败得失淋漓尽致展现，引领读者领悟传统文化中的智慧和真谛。

《如风似壁》 张欣 著



张欣首度将书写背景设置于民国时期的广州，描写了岭南特色的风土人情，刻画了三名平凡女性的命运际遇和自我成长，细致展现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独有的岭南美学、世相百态，更是从人物命运与时代命运的纠缠之中准确提炼出岭南文化之魂：低调、隐忍、力道，如风中玉佩，既有风之凌厉，又有玉之圆润。

《珊瑚在歌唱》 王棵 著



这是一部海洋题材的儿童文学新作。作者以“种珊瑚”为主线，将读者的视野引向广阔的海域和神秘的海底世界，在富有诗意的讲述中书写了海洋生态保护的宏大主题。作品描写了四种颜色的歌：蔚蓝色的海洋之歌、火红色的科学之歌、金黄色的理想之歌以及嫩绿色的生命与大爱之歌。作品严谨、科学，有助于精准引导孩子掌握科学知识，树立生态保护意识。

《大象》 杨志军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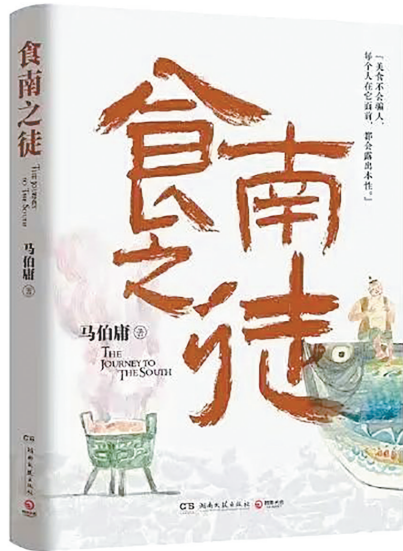
蜿蜒的澜沧河、茂密的原始森林见证着各族人民世代与自然和谐共处的故事。小说以诗意、优美的笔触全面展现了云南神奇的热带雨林生态景观、丰富的动植物资源和多彩的民族文化，歌颂了为保护大象、建设生态文明无私奉献的人们，凸显了“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的生态文明理念，展示了新时代中国“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宏伟愿景、不懈努力和丰硕成果。

本版组稿：孙建磊 陈恩盈

读书感悟

一酱系江山

——马伯庸《食南之徒》读后



《食南之徒》封面。 资料图片

■七南
读罢马伯庸的《食南之徒》，我有通体酣畅之感，如尝书中蜀枸酱，“辣意醇厚，冲劲十足，如同一只白鹿跃过密林间隙”。这正是此书魅力所在。我迫不及待地推荐给身边人：“马伯庸的书太好看了！你不但要看《长安的荔枝》，也要看《太白金星有点烦》，还要看《长安十二时辰》……更要看这本新近出版的《食南之徒》。”
所谓食南之徒，即大汉使者唐

蒙。他本是一名小小县丞，因贪吃阴差阳错成了出使南越国的使节。小说讲述的正是他出使南越的传奇经历。贪吃的人来到了最会吃的南越，如同掉入福窝！然而在美食背后，却是南北对峙、族群隔阂、权位争斗、国策兴废等复杂的政治斗争。唐蒙凭借对美食的热爱和执着侦破离奇命案，也因一罐蜀枸酱改写了大汉和南越的国运，甚至大汉的江山版图。

这是一本美食小说。男主唐蒙是个地道的“吃货”。小说开篇描写的就是野外烧烤：“张嘴一咬，口腔内顿时汁水四溅。这腰子烤得外焦里嫩、腥鲜交替，一股极致的脂香从口腔直冲天顶，有飘飘欲仙之感。”这样的描述让人垂涎三尺。除此之外，书中还有仙草膏、嘉鱼、杂炖、胥余果、五敛子、乌橄榄、裹蒸糕等岭南特色美食的描写。

这是一本侦探小说。唐蒙是美食家，更是破案高手，擅长拨云见日、抽丝剥茧——凭仙草膏识破敌将身份，探得南越与南越的机密；凭嘉鱼探得南越王室秘闻；凭与八角类似的莽草果推断出任延寿的死因；凭一碗壶壶睡菜粥推断出武王之死非意外而是谋杀……他对案情的细节把握极其精准，让我想到幼时看的电视剧《少年包青天》。书中中原驸马的形象与额生月牙的包拯常常重叠，耳中不时回荡电视剧的主题曲。读小说自带配乐，这种感受还是第一次。
这是一本励志小说。唐蒙为践约

守诺，甘心用22年的时间，在瘴气弥漫、峰峦重叠的崇山峻岭之间开辟一条从长安取道夜郎直通南越的道路。此非常人可为，堪称奇迹。在法国作家让·乔诺的《植树的男人》中，一个孤独的牧羊人用一生的时间种树千万，让荒芜贫瘠的土地变成充满生机的乐园。唐蒙不正是汉朝版“植树的男人”吗？

这是一本爱情小说。书中南越土人甘叶与中原客商卓长生相爱，后因转运政策被迫终身分离、隔江相望。如果把长江水换成群洞洞，李之仪写的《卜算子·我住长江头》便是甘叶和卓长生的爱情故事，“我住群洞头，君住群洞尾。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群洞水。此水几时休，此恨何时已。只愿君心似我心，定不负相思意。”纵使政治风云波涌云诡，两人坚贞不渝，足以在冰冷的历史大潮中涌起一朵温暖的浪花。

小说里的唐蒙贪吃懒做、其貌不扬又胸无大志，和辞赋大家庄忌之子、年纪轻轻就被皇帝提拔为中大夫的俊美少年庄助相比更显得暗淡无光，然而他却靠实力征服了我，尤其他对南越武帝赵佗之死的分析入情入理。一位老人夜夜食粥，无非希冀从粥里找回一点点家乡的记忆，得到一丝慰藉。唐蒙以此推断出赵佗临终前的政治倾向，避免了大汉与南越的干戈，从而圆满完成使命。所谓“不战而屈人之兵”就是如此吧。这样的唐蒙让我不得不爱。

人生旅途因读书而有趣

■曹敏

我上小学四年级时，村里来了十多名知青。3名带着书和口琴的男知青分派到了我家。后来，3名女知青被我们村的学校聘为教师，不仅教我们知识，还教我们唱歌、跳舞等。我们这个贫穷落后的小村庄一下子热闹起来，文明的曙光也照了进来。知青成了我的偶像。我从他们那里寻到了《西沙儿女》剧本和《沙家浜》《红灯记》等书，书中的人、景、事牵着我的心。我沉醉其中，尽情在想象的世界里驰骋。那是多么有趣、丰富的大千世界，比起半温饱的现实生活美好很多。当时，我偶尔会在作文的结尾加几句顺口溜，唱歌时也会即兴改歌词。现在想来，那应该是我诗歌的启蒙期，灵感源于那些我看过的书。

我尝到了读书的甜头。但是，农村孩子能读到的书很有限。五年级时，学校经常组织我们到生产队轮流干活，我心心念念的却是读书。于是，我从同学那里借了一本《欧阳海之歌》。那扣人心弦的情节、感人至深的情节让我食不甘味、夜不安寝。一个星期天的下午，父亲让我去菜园刨地。我带上工具，也带着那本书，

结果沉醉其中忘了刨地。父亲大发雷霆，说如果下次再这样就烧了我的书。虽然知道父亲是吓唬我，可我还是感到惭愧——因为农村的孩子从小就要帮家里减轻负担，父亲对我的劳动要求不算高，对我读书也是大力支持的。

后来，我用平时积攒的零钱买了第一本小说《闪闪的红星》，看得如痴如醉。我看完书就给身边的玩伴讲解，讲完还想看新的书。可当时连温饱问题都解决不了，哪有闲钱买那么多书？于是，我萌生一个念头：好好学习，以后去书店工作，那样就可以不花钱读很多书。这就是一个穷孩子的初心——与书结缘，快乐阅读。

转眼到了高中。繁重的课业之余，我省吃俭用，订阅了《少年文艺》《辽

宁青年》杂志。高考落榜后，我决定复读，忙里偷闲借同学的课外书，其中有冰心的诗集《繁星》《春水》和散文集《寄小读者》《再寄小读者》等。因为阅读内容广泛，我的作文水平明显提高。

进入师范学院后，除了完成老师规定的阅读书目，我还阅读了大量的自由诗，摘抄了很多好的诗句。诗歌读多了，就有了写诗的冲动。每次灵感来了，就放下正读的书即兴作诗。在学校一次活动中，我写的《黄河魂》被展示，并收到不错的反响。这使我多读书、读好书的信念更加坚定了，读书也更加用心了。

除了诗歌，我读小说更多。因高中时代的阅读情结，我最先读的是冰心的小说集，光读书笔记就写了一本。

我前期的作品深受其影响。

几年的大学时光飞逝而去，读书已经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不可或缺。毕业后，我走进校园教书，从此每日与书结伴，妙不可言。我把一半工资都用来买书、订杂志。《星星》诗刊、《文艺报》、《随笔》等订阅多年。虽不在书店工作，几时的愿望也算实现了。语文老师的教学能力与多读书、读好书成正比。书读得多了，我的教学工作自然游刃有余，荣获优质课大赛一等奖。读书也使我的写作水平不断提升——毕业第二年，我发表了处女作《困惑》，并在一些杂志上陆续发表诗歌和散文。

后来，随着阅历的增加，我对读书的要求也有了变化。我努力扩大阅读范围，国学、历史、哲学均有涉猎。2008年，我加入河南省作家协会后，先后出版了散文集《季节故事》、诗集《青色的迷茫》。生命不息，读书不停，写作不止。读书让我的写作之路更宽广。

一路走来，读书让我的精神世界充盈而富足，也让我的人生旅途变得生动而有趣——我看到了更多的景致，也体会了多样的人生况味。

